



一般採血檢查注意事項^{2024/01/01}

1 一般注意事項

- 1.1 請先依照檢驗單各檢驗項目之說明，確認是否要空腹抽血。
- 1.2 如需要空腹抽血時，請依照檢驗單上所規定的空腹時間。
- 1.3 若您已達檢驗項目所規定之空腹時間，或是您不需要空腹抽血時，請直接抽取採血號碼，依序抽血。
- 1.4 採血完畢後請以另一隻手直接加壓抽血傷口 5-10 分鐘，確認傷口沒有流血後再鬆開；請勿按揉傷口，以避免血腫產生。
- 1.5 若有抽血傷口周圍出現血腫現象時，請勿驚慌，請先用冰敷處理，隔日改用熱敷處理即可。
- 1.6 抽血過程中或抽血完畢後，若有任何不舒服現象(例如：頭暈、噁心、冒冷汗等等)出現時，請立即告知醫護人員。

2 血糖檢查注意事項

- 2.1 飯前血糖檢查請確實禁食(含飲水)達 8 小時後再進行採檢。
- 2.2 開始進食後 2 小時為飯後血糖檢查採血時間，請您務必記下進食第一口食物的確實時間，並於採血時間前 5 分鐘報到，以便安排抽血順序。
- 2.3 進食後至飯後血糖檢查抽血前，請勿進食及飲水。
- 2.4 如您需要服用血糖控制藥物時，請依照醫師指示的時間服用。

3 採血服務時間及地點

- 3.1 週一~週五07:30 ~ 21:00，07:30開始取號碼牌，請至平安樓二樓醫事檢驗科
- 3.2 周六08:00 ~12:00，07:30開始取號碼牌，請至平安樓二樓醫事檢驗科

4 洽詢電話

- 4.1 馬偕紀念醫院台東院區(089)310150 轉檢驗科297